

证券代码：835184

证券简称：国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9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源科技”）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的议案》，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分别的投资金额，项目的内容和总投资金额不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6月24日核发《关于核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266号），核准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450,000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1.88元/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7,386,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6,103,257.5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1,282,742.45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7月14日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1-123号《验资报告》。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进度	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	--------	----------------

1	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	15,100.00	6,507.01	43.09%	2025年12月31日
2	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	9,500.00	8,330.63	87.69%	2025年12月31日
3	补充流动性资金	11,528.27	11,528.27	100.00%	不适用
合计		36,128.27	26,365.91	-	-

三、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情况

在募投项目“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总投资规模和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决定将不同实施主体分别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项目总投资金额不变。具体如下：

募投项目	实施主体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调整额度
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	国源科技	13,450.00	12,950.00	减少 500 万元
	河南国源	550.00	850.00	增加 300 万元
	沈阳国源	1,100.00	1,300.00	增加 200 万元
	总投资金额	15,100.00	15,100.00	不变
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	国源科技	7,550.00	8,850.00	增加 1,300 万元
	河南国源	1,950.00	650.00	减少 1,300 万元
	总投资金额	9,500.00	9,500.00	不变

四、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原因

募投项目“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本次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主要是充分考虑到河南和沈阳区域的人力成本优势，将国源地图的基础数据更新、农机轨迹处理、解译样本库更新、遥感解译算法提升等任务继续放在河南国源和沈阳国源执行。根据调整后追加任务，需要加大对河南国源和沈阳国源两个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投入。调整后在一定程度上优化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募投项目“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本次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

资金额，主要是充分考虑到河南国源负责的基础平台部分模块、农业保险应用、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平台等时空大数据应用开发任务已开发完成，并进入市场推广阶段；“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后续时空大数据平台升级、各类应用开发任务交由北京总部实施，发挥北京总部的人员优势和研发技术优势，能更好的整合公司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未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等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会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从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五、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及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的核查意见》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